

证券代码：874619

证券简称：图维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贾晓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已编制完成《2024 年年

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具体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及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内控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职，充分发挥董事会的作用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作总结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按照公司经营管理要求，切实保障股东利益，真实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状况，由总经理对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绪强、刘树浙、丁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，为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做出了贡献，董事会向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提请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行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。具体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出具编号为天健审〔2025〕6630 号的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，汇报其履职情况。公司独立董事王绪强、刘树浙、

丁剑根据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编制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具体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 2025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发展需要，公司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，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。

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、票据贴现、开具银行承兑、银行保函、银行保理、信用证等。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，最终授信金额、利息和使用期限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公司授权总经理审批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授信活动，具体事宜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实施。授权使用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上述授信或可能需要公司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，公司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应收账款质押担保、无形资产质押担保等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、资产担保、资产抵押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贾晓刚、谢育红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，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具体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绪强、刘树浙、丁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私募基金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，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私募基金产品。具体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绪强、刘树浙、丁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绪强、刘树浙、丁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丁剑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按照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参照地区和行业薪酬水平，拟定了董事的薪酬方案，

如后续无调整，则本次薪酬方案执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年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绪强、刘树浙、丁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参照地区和行业薪酬水平，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绩效、工作能力、工作年限等为依据考核，拟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如后续无调整，则本次薪酬方案执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年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绪强、刘树浙、丁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贾晓刚、谢育红、余立刚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绪强、刘树浙、丁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（如有）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

